

# 竞争性磋商文件

校方编号：DCHGCS028240025

代理编号：JTWDHW-2024004

项目名称：中国药科大学江宁校区食堂明厨亮灶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采购单位：中国药科大学

采购类别：货物类

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3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19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和数量要求等.....	2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5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 项目概况

中国药科大学江宁校区食堂明厨亮灶设备采购安装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4月0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校方编号：**DCHGCS028240025

**代理编号：**JTWDHW-2024004

**项目名称：**中国药科大学江宁校区食堂明厨亮灶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经费性质：**后勤其他专项

**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预算金额：**970000元。

**最高限价：**918700元，超过此价格的报价作无效标处理

**采购需求：**中国药科大学江宁校区食堂明厨亮灶设备采购安装项目，为满足食品安全管理需求，实现餐饮服务全过程监督，全区域覆盖，江宁校区在现有基础上增加448个摄像头，拆除48个，利旧57个，以及交换机、机柜、线路辅材等采购，包括设备安装和调试维保。具体货物数量、规格、技术参数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天完成设备安装调试验收。

**交付地点：**中国药科大学校内指定地点。

**本项目是否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者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成立不满一个月不需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2、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本项目若符合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政策，将落实相关政策。

**4、凡有下述行为之一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保存。

**5、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须提供投标单位廉政承诺书，格式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3 月 19 日至 2024 年 03 月 26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2:00 至 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 116 号二楼）；

方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将《供应商资料领取一览表》（详见公告附件）、个人有效身份证件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以及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付款截图、开票信息（如需开票）发送到 3059983476@qq.com 邮箱。

售价：500 元/份，售后不退。

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信息（以下开户名为“一（yi）分公司”）：

开户名：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南京江苏路支行

账 号：7321810182800016147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01 日 14:00（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 116 号二楼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04 月 01 日 14:00（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 116 号二楼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集中现场考察或答疑：**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前往。未考察现场或考察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 2. 磋商保证金数额及缴纳办法

(1) 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元）；

磋商保证金缴纳至如下账户：

开户名：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宁波银行南京中山北路支行

账号：7210 0122 0002 24846

行号：313301016098

汇入地：江苏省南京市

保证金备注：项目简称+保证金

汇款后请将汇款凭证发送至邮箱：3059983476@qq.com。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汇款/转账/银行保函/银行支票/银行汇票/现金等形式。以银行汇款、支票、汇票、现金等形式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应当从供应商账户转出（依法必须采购项目应当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

提交磋商保证金截止时间为：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资金的在途时间，确保磋商保证金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保函中应当写明受益人为[采购人]，担保项目为[采购项目名称]，保函有效期应覆盖磋商有效期。

磋商保证金如若采用现金/银行汇票/银行支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的，须于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天将现金/银行汇票/银行支票/银行保函递交至采购代理财务处，并将财务处开具的磋商响应保证金收据复印件编辑至磋商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作未按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

### 3. 履约保证金金额和形式

本项目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需按合同金额的5%以现金、银行保函、银行本票、汇票、支票或银行汇款等形式（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为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分行及其以上银行）缴纳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后无息退还。

**4. 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肆份（壹份正本、叁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电子版须为响应文件盖公章（红章）正本的PDF扫描件，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完全一致。文件名建议修改为公司名+项目编号简写、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

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专家与供应商进行磋商，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表出席。**

#### **6. 公告媒体**

(1) 本公告在中国药科大学招投标办公室网站发布，敬请各供应商关注；若有关本次采购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中国药科大学招投标办公室网站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

(2) 请各供应商领取本次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磋商准备，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磋商。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国药科大学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 639 号

联系人：李老师、蒋老师

联系方式：025-86185029、025-86185263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 116 号二楼

联系人：赵权

电话：17515209982

邮箱：3059983476@qq.com

##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中国药科大学 详细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639号 联系人：李老师、蒋老师 联系方式：025-86185029、025-86185263
2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中国药科大学江宁校区食堂明厨亮灶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校方编号：DCHGCS028240025 代理编号：JTWDHW-2024004
3	标包划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划分标包 <input type="checkbox"/> 标包招标，标包划分情况如下：___/___
4	招标组织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招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招标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116号二楼 联系人：赵权 电话：17515209982 邮箱：3059983476@qq.com
5	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标识及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要求	1、采购文件中标识“★”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投标均将被否决； 2、采购文件中标识“▲”条款内容的负偏离将影响供应商的评审得分； 3、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要求： <u>允许偏离</u> 。
6	是否以单项报价核定低于成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具体要求如下：___/___
7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现场的时间、地点：___/___
8	供应商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截止时间： <u>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3日前</u> 。 提出澄清的方式： <u>书面方式</u> 。
9	采购人发出采购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3日前任何时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该文件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发出澄清或者修改的方式： <u>书面方式</u> 。
10	供应商确认收到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和方式	确认收到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u>采购人的澄清或修改文件发出后的24小时内</u> 。 确认收到澄清或者修改的方式： <u>书面方式</u>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响应文件语言	中文。若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文件要求的相关证书为外文版本，须提供对照原外文版本实质内容相同的中文翻译版本，否则提供的内容视为无效。
12	响应文件的盖章或者签字	1、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有单位名称和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落款的响应文件均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逐页手签； 2、除上述文件以外的其他响应文件组成部分必须加盖骑缝章（骑缝章必须覆盖所有响应文件），或者逐页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逐页手签； 3、如使用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的，应提供公章对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的授权说明。
13	投标报价具体要求	投标总价应包括但不限于完成项目工作中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人工费（包括人员工资、加班费、社会保险费用、福利费等）、设备费、加急费（项目加急产生的费用）、交通运输费、税费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和合同所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合同价格中还包含管理、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所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的各项应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合同价格包含税金（开具增值税发票，税率 13%），合同内除税价不变，如遇税金政策调整，根据国家政策据实调整结算价格。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未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也未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会导致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14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 <u>90</u> 天。
15	响应文件份数	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肆份（壹份正本、叁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电子版须为响应文件盖公章（红章）正本的PDF扫描件，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完全一致。文件名建议修改为公司名+项目编号简写、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6	响应文件的封装要求	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供应商的名称与地址，以便投标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对于编制响应文件及分装的其他要求： 1、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软封面、连续页码； 2、电子文档（单独封装）：所有响应文件的电子文档按要求汇总后存储于同一可移动的USB存储介质中，封装于独立的信封内（内层包封），信封上标明“电子版”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章的骑缝章； 3、纸质磋商一览表（报价表原件+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一份（不需要胶装）单独封装在一个封袋中，纸质版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子文档封装在一个封袋中，即每个供应商提交的封袋文件共两个。
17	响应文件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退还 <input type="checkbox"/> 退还
18	评标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估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  /  </u>
19	履约保证金金额和形式	本项目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需按合同金额的 5%以现金、银行保函、银行本票、汇票、支票或银行汇款等形式（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为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分行及其以上银行）缴纳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后无息退还。
20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b>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10%，微型企业扣除 10%。</b>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无。
21	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就业扶持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和戒毒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一、总则

### 1、适用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 2、定义

2.1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参加磋商竞争，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货物”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货物。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本项目采购人。

### 3、政策功能

#### 3.1 中小企业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

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④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 中小企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采购文件附件)，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除此之外，供应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3)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4)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非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本采购项目，将做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5)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20% (工程项目为 3%~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 对于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项目，小型、微型企业联合体应当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的规定。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4%~6% (工程项目为 1%~2%) 的价格扣除。

(7)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2 监狱和戒毒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发展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磋商的监狱和戒毒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4〕68号。

3.3 残疾人就业政策：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7〕141号。

3.4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 3.5 节能产品政策

(1) 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2) 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优先采购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实行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要求详见第四章评标标准说明内容。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应当提供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相应的页面。

(4)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 3.6 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拟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优先采购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实行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要求详见第四章评标标准说明内容。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相应的页面。

(3)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 3.7 进口产品政策

(1) 除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另有规定外，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进口产品认定依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规定。

(2) 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可以参加。

(3) 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4)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 4、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以成交价为基数，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基准费率的40%计算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请供应商予以关注并核算到总报价中，无需在投标报价表中单列。

4.3 缴纳时限：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5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费用。

## 二、响应文件编制

5、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6、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6.1 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

6.4 如进口免税货物在国务院税委会公告【2018】5号、6号、7号、8号的商品清单中，由于加征的关税不予减免，所以加征的关税应包含在磋商总价中；即采购人在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和金额支付完货款后，不承担任何其他的或后续的费用。

6.5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磋商代表签字。

6.6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7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 7、响应文件的组成

7.1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是否响应。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7.2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磋商申请及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如果有）的身份证复印件；
- (3) ★磋商保证金交纳相关证明材料；
- (4)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中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 合同草案条款；
-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7.3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提供的服务如与磋商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货物品牌、型号、制造商等详细说明；
- (2) ★报价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货物安装、货物技术资料；
- (5) 制作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 (6) 服务承诺；
-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等；
- (8) 《技术条款偏离表》。

## 7.4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1) 价格部分是对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磋商文件如没有特别说明的话，对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2) 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供应商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公积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市场价格变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一旦成交，合同总价包含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货物及配套服务并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的全部费用。

(4) 经磋商后，如果成交价高于或低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首次报价的，分项报价同比例调整。

## 7.5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

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 8、磋商保证金

8.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邀请提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参加磋商的一部分。

8.2 磋商保证金应按照磋商邀请规定的数额和办法缴纳。

8.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应主动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办理磋商保证金退还事宜。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未及时办理磋商保证金退还的，其责任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8.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 (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天内，成交供应商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经查实属于陪标、串通投标的等。

## 三、响应文件签署与提交

### 9、响应文件签署

9.1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9.2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9.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拒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的；
- (2)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数额和办法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四、磋商

### 10、联合体

10.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 11、磋商组织

11.1 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小组分别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11.2 磋商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 12、磋商程序

12.1 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相关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 (1) 供应商资质（采购文件第一章要求）；
- (2) 磋商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采购文件第一章要求）；

(3)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相关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签署、盖章情况等)；

(2)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正本、副本及电子响应文件数量、内容等)；

(3) 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4) 供应商串通投标情形审查；

(5) 投标单位廉政承诺书。

(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未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也未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代表依法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查，以上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

**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符合性进行审查，以上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

12.2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12.3 磋商小组评审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12.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均有同等的磋商机会。

12.5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2.6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2.7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

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8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意见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2.9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10 根据《关于印发中国药科大学采购若干实施细则的通知》（药大标〔2018〕017号）附件1《中国药科大学货物、服务采购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预算20万元以上，不足100万元的货物、服务项目，原则上应有不少于三家供应商投标或响应；如出现不足三家的情形，可按如下规定处理：

(1) 报名时间截止时，报名单位不足三家的，延长报名时间，继续接受报名，延长的报名时间不得少于原报名时间；

(2) 报名满三家，但在投标或响应时间截止时，只有两家单位提交投标或响应文件的，开启投标或响应文件后，评标委员会或评审小组经审核后认为仍能形成有效竞争的，可按原定评审办法评审。只有一家单位提交投标或响应文件的，应废标并重新发布采购公告；

(3) 投标或响应供应商满三家，但在评标或评审过程中发现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只有两家的，评标委员会或评审小组认为仍能形成有效竞争的，可按原定评审办法评审；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的，应废标并重新发布采购公告；

(4) 经延长报名时间仍不满三家报名且无供应商质疑及废标重新发布公告的项目，有两家供应商报名并响应的可按原定评审办法评审或变更为由两家单位参与的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只有一家供应商报名或实质性响应的，可直接变更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12.11 相同品牌产品的磋商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磋商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在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中，同一品牌的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磋商，只能按照一家供应商计算。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确定核心产品的方法在采购文件技术需求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室内高清半球摄像机 B，具体参数详见第四章。**

### **13、评定成交方法和标准**

13.1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3.2 综合评审的主要因素是：报价、预算编制、项目方案、风险预估、团队人员、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13.3 评审标准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 **14、确定成交供应商**

14.1 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磋商小组将综合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分也相同时，由磋商小组随机确定成交供应商。

14.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将在中国药科大学招投标办公室网站发布公告，成交供应商及时到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

14.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4 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4.5 所有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 **15、编写评审报告**

15.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过程和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 **16、签订合同**

16.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6.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6.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4 成交供应商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不得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财政部门视情将其列入不良行为名单。**

16.5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6.6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五、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 17、询问

17.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18、质疑

1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前台。

18.2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磋商时间；

(2) 提起质疑的日期、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具体条款）；

(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4)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5) 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6) 供应商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18.3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18.4 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 19、投诉

19.1 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 20、诚实信用

20.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0.2 供应商不得以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20.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0.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20.5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磋商、评审纪律，扰乱磋商、评审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磋商小组将综合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分也相同时，由磋商小组随机确定成交供应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价格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两位）：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30。	30
2	技术响应 (30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响应（满足）程度进行评析，必须按照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要求进行逐条响应，完全符合磋商文件基本配置和技术参数要求且提供了技术条款偏离表的得满分30分。 1. 带“★”项的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2. 非“★”项的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备注：带“★”项需提供列有技术参数且完整的厂家产品彩页和厂家产品说明书或软件系统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以佐证所投产品的主要技术参数及功能。所递交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描述须与厂家的产品彩页和厂家官方网站公布资料相一致。由于厂家的产品彩页和厂家官方网站公布资料更新滞后造成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与厂家产品彩页说明和厂家网站资料确有改进或不同的，须在技术偏离表的备注栏中作出特别说明。所递交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描述与厂家的产品彩页和厂家官方网站公布资料不一致而又没有在技术偏离表备注栏中作出说明的，可被视为虚假响应，并按国家招投标相关规定进行处理。非“★”项以技术偏离表响应为准。	30
3	项目负责人 (3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得3分，没有不得分，提供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
4	企业业绩 (6分)	供应商自2021年3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提供完整合同、验收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合同须能反映项目名称、主要标的物，签订时间和签章清晰可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不得分。）	6
5.1	项目服务 方案 (21分)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产品技术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可拓展性以及与实际需求的贴合程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技术方案能充分结合实际、科学合理、可行性及可拓展性强、与实际需求的贴合程度高，得7分； 技术方案结合实际、较为科学合理、可行性及可拓展性较强、与实际需求的贴合程度较高，得4分； 技术方案不太结合实际、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及可拓展性一般，对项目需求理解不够透彻，得1分； 其他不得分。	7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2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整体项目的设备安装调试、验收、试运行方案等是否科学、合理、符合国家标准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p> <p>方案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可实施性强，完全符合国家标准，得 7 分；</p> <p>方案较详细、较完整、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高、可实施性较强，基本符合国家标准，得 4 分；</p> <p>方案基本完整、略有瑕疵，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及可实施性一般，得 1 分；</p> <p>其他不得分。</p>	7
5.3		<p>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方案：</p> <p>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方案非常详细、非常具体、非常合理、可行性非常强的得 7 分；</p> <p>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方案较详细、较具体、较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 4 分；</p> <p>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方案一般、满足项目基本需求的得 1 分；</p> <p>其他不得分。</p>	7
6	售后维保服务（10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故障解决方案、响应速度、响应次数、响应时间、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售后技术方案以及备品备件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p> <p>方案具有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得 10 分；</p> <p>方案略有瑕疵，具有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一般，得 6 分；</p> <p>方案较片面，具有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较差，得 2 分；</p> <p>其他不得分。</p>	10

**说明：**

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认定。

**2、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优惠如下：**

**（1）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报价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采购项目，供应商（无论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或小微企业）提供的货物均为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即可享受上述价格评审优惠政策，除此之外的情形，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2）监狱和戒毒企业的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评分标准中所含的主观分部分由各评委独立评分，计时时将全部评委评分直接进行算术平均，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最终评标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5、所有认证、证明或业绩均以有效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为依据。

6、提供以上评标标准每项内容在响应文件中响应部分的页码。

##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和数量要求等

### 一、项目名称

中国药科大学江宁校区食堂明厨亮灶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 二、项目概况

为满足食品安全管理需求，实现餐饮服务全过程监督，全区域覆盖，江宁校区在现有基础上增加 448 个摄像头，拆除 48 个，利旧 57 个，以及交换机、机柜、线路辅材等采购，包括设备安装和调试维保。

### 三、维保要求

#### （一）系统概况

依照国家《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GA / T 75—1994、《建筑电气设计技术规程》JGJ / T 16—1992、《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 等文件规定的内容，结合用户的设备实际和管理要求，以使整个维保工作系统化、规范化、档案化，使整个系统正常运行，以达到用户实际使用要求。

- 1、 维保范围包括已有的软硬件设备线路，和本次招标的设备，以及本次通过政府采购的设备。维保服务期限为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3 年。
- 2、 江宁校区一二食堂明厨亮灶监控系统由监控系统软件（教育综合安防）、监控主机、存储服务器、前端摄像机、交换机、显示电视和监控电脑等部分组成，传输线路分为网络线路传输、供电系统传输、光纤线路传输。

#### （二）维保服务情况

维保内容包含线路维护、报警设备维护、监控软件维护、硬盘录像机设备及其附属设备维护。维保服务内容如下：

- 1、 信号线路、摄像机电源线路的检测、故障排除、隐患排查。
- 2、 所有接口、线路接口的更换等。
- 3、 监控系统前端摄像机的镜头清理、设备除尘、位置调整、设备检修、故障排除等。
- 4、 监控主机设备检测、设备除尘、系统维护、设备维护、系统扩容、漏洞故障排除等。
- 5、 操作系统、监控软件的检测、软件升级、软件维护、数据备份、故障排除等。

#### （三）维保服务方式

在维保合同签订之后需要对现场进行详细检查，主要包括：

- 1、 监控室机房环境。
- 2、 设备运行环境。
- 3、 所有设备的安装位置、运行情况。
- 4、 线路使用情况及线路敷设路径、走线方式等。
- 5、 线路所有接口、所有视频头、接线柱线路接点是否牢固。
- 6、 软件使用情况、软件升级情况。
- 7、 系统数据备份情况。

### (1) 定期上门巡检服务

- 1.1. 每一个季度进行一次设备的除尘、清理，扫净监控设备显露的尘土，对摄像机、防护罩等部件要卸下彻底吹风除尘，之后用无水酒精棉将各个镜头擦干净，调整清晰度，防止由于机器运转、静电等因素将尘土吸入监控设备机体内，确保机器正常运行。同时检查监控机房通风、散热、净尘、供电等设施。
- 1.2. 根据安防监控系统各部分设备的使用说明，每两个季度检测其各项技术参数及监控系统传输线路质量，处理故障隐患，协助监控主管设定使用级别等各种数据，确保各部份设备各项功能良好，能够正常运行。
- 1.3. 对容易老化的安防监控部件每个季度一次进行全面检查，一旦发现老化现象应及时更换、维修，如摄像头、电源、收发器等。
- 1.4. 对长时间工作的安防监控设备每两个季度定期维护一次，如监控主机长时间工作会产生较多的热量，一旦其电风扇有故障，会影响排热，以免监控主机工作不正常。
- 1.5. 对安防监控系统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分析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排除故障
- 1.6. 根据用户的监控报警系统经常出现的情况或者有可能出现的地方及时提出日常维护和日常使用建议。

### (2) 电话支持服务

对于临时出现的使用、操作或其他非故障的简单问题可直接电话联系我方服务工程师，寻求问题的解决方案、操作方法及技术指导。

### (3) 现场技术服务

在维保期限内，监控报警系统所有设备（如监控主机、摄像机、解码器等）在正常使用下发生损坏，由乙方负责更换。单次单件费用在 200 元以下（含 200 元）的由乙方承担，单次单件费用在 200 元以上的由甲方承担。其中在质保期内的由甲方协调原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外并且 200 元以上的甲方负责采购，乙方负责安装调试。需提供维修决算单。维修后向用户汇报问题情况及处理结果提交维修报告并由用户签字并留存备案。

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存在的使用上的问题，乙方应解释清楚指导正确使用，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 (四) 响应时间及承诺

我们为用户提供的服务是 7×24 小时响应服务，具体响应方式及响应时间根据故障级别而定，其具体内容如下：

故障级别	故障内容	响应时间
I	系统出现警告，不影响系统运行	7×24 小时电话咨询，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II	出现部分设备坏，但系统正常运行	7×24 小时电话咨询，6 小时内到达现场
III	系统故障	7×24 小时电话咨询，4 小时内到达现场。

### (五) 现有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江宁校区					
1	红外枪式摄像机	400万像素	海康威视	台	166
2	48口交换机	千兆48口	华为	台	7
3	光模块	千兆单模	华为	台	14
4	网络存储设备	24盘位	海康威视	台	1
5	服务器	16G内存、2T硬盘	海康威视	台	1
6	平台软件	含200路授权	海康威视	路	200
7	服务器硬盘	8T	希捷	只	24
8	网络NVR	16路	海康威视	台	9
玄武门校区					
1	红外枪式摄像机	400万像素	海康威视	台	53
2	红外枪式摄像机	600万像素	海康威视	台	8
3	24口交换机	S1226F-PWR	华三	台	4
4	光模块	千兆单模	华三	只	8
5	机柜	9U	图腾	台	1
6	NVR	DS-8616N-K8-V2	海康威视	台	4
7	硬盘	8T	希捷	只	16

(六) 本次配套政府采购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存储服务器(内置24块8T硬盘)	1
2	48口交换机	10
	千兆光模块	20
3	24口汇聚交换机	2
	万兆光模块	4

(七) 需求清单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1	室外高清枪式摄像机	具有400万像素CMOS传感器。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内置GPU芯片。 最低照度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11级。 支持自动变焦及一键聚焦功能，变焦过程图像不会完全虚焦 ★支持抓拍报警统计、报警质量统计、设备重启和布防动态报警数据感知与记录功能。（提供封面具有CMA、ilac-MRA、CNAS	14	只		

		<p>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内置 4 颗补光灯,为鳞镜式补光灯,灯杯为半弧形网格鳞片状。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提供封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灯珠朝向与样机照射方向不同,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补光灯开启后灯光均匀无波纹、麻点状、条纹状和不规则亮斑。</p> <p>内置 2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具有 1 个 RS485 接口、1 个报警输入接口、1 个报警输出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p> <p>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等级。</p>				
2	室内高清半球摄像机 A	<p>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内置 GPU 芯片。内置 2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p> <p>★内置 3 颗补光灯,为鳞片状反射式补光灯,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补光灯灯光均匀无波纹、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提供封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支持电动变焦。</p> <p>支持分辨率设置为 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p> <p>最低照度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p> <p>★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提供封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83	只		
3	室内高清半球摄像机 B (核心产品)	<p>最大分辨率为 2560x1440,水平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p> <p>设备镜头前部具有防尘玻璃,玻璃外框采用 3 个磁吸柱固定。内置 1 个防尘玻璃,1 个麦克风,一个 RJ45 网络接口。</p> <p>宽动态能力综合评价得分不小于 80 分。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 120dB</p> <p>不低于 IP66 防尘防水等级。</p> <p>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时,任何一路供电停止后,设备均可连续工作。</p>	348	只		
4	电梯高清半球摄像机	<p>主码流支持 2560x1440@25fps,子码流支持 1280x720@25fps,第三码流支持 1280x720。</p> <p>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最低照度彩色 0.0051x。</p> <p>内置 GPU 芯片,麦克风,扬声器。</p> <p>可对电瓶车遗留侦测的目标大小范围进行设置。</p> <p>支持启用/关闭 OSD 叠加显示楼层信息,叠加位置可设置;可设置地下楼层数、地上楼层数、校准楼层等参数;支持智能填充功能,可对修改为纯数字的楼层名称进行连续编号。</p> <p>支持 TOF 遮挡报警功能,可通过 IE 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开启/关闭 TOF 遮挡报警功能,对视频画面中的人为遮挡行为进行检测报警,可联动录像、抓图、声音报警,可设置过滤时间间隔)</p> <p>支持 TOF 遮挡防干扰功能,当视频画面中光线发生明暗变化时,不触发 TOF 遮挡报警。</p> <p>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个 RS485 接口,1 个 SD 卡槽,支持 DC12V 或 POE 供电</p> <p>碰撞防护等级 IK08。</p>	3	台		
5	光纤跳线	SC-LC	24	对		
6	网线	6 类	30000	米		

7	光缆	4 芯	400	米		
8	PVC 线管	DN25、1.5 厚	2000	米		
9	光纤熔接	含光纤配线架、尾纤、法兰、熔接费用	6	套		
10	机柜	9U	6	台		
11	明厨亮灶 监控平台 授权		500	路		
12	安装调试 费	含新增加 448 台及利旧摄像机 57 台	505	项		
13	拆除摄像 头		48	台		
14	辅材	扎带、水晶头、胶布等	1	批		
15	维保		1	项		

#### 四、江宁校区食堂明厨亮灶项目实施方案

中国药科大学江宁校区共有一、二两个食堂，每个食堂分别为三层，于 2016 年建设明厨亮灶项目，之后进行部分点位增补。因时间跨度长设备老化、长期处于油污污染环境，导致部分摄像头通过普通的擦拭、清理也无法恢复正常使用。为了避免一、二食堂食品卫生风险，保证食品卫生安全，杜绝食品卫生安全事故，须采购安装一批明厨亮灶监控设备，保留一部分尚可以使用的摄像头并将原有不能满足使用要求的摄像头进行拆除。详细规划如下：

##### （一）点位分布：

###### 第一食堂：

1 层：安装 76 台室内高清摄像头对后场工作人员洗碗、消毒、切配菜、食品加工、售饭等关系到食堂安全卫生的行为进行管控，同时对窗口外的师生就餐人员点菜消费行为以及人员聚集饮食卫生进行巡查。在食堂主要出入口安装 6 台 400 万像素高清红外摄像头对进出人员进行监控。

2 层：安装 71 台室内高清摄像头对后场工作人员及大厅小商铺工作人员洗碗、消毒、切配菜、食品加工、售饭等关系到食堂安全卫生的行为进行管控，同时对窗口外的师生就餐人员点菜消费行为以及人员聚集饮食卫生进行巡查。在室外楼梯（电梯口）安装 1 台 400 万像素高清红外摄像头对经过人员进行监控。

3 层：一食堂 3 楼为自助餐厅，大厅安装 12 台 400 万像素高清摄像头对大厅就餐人员进行观测；在后场安装 9 台 400 万像素高清摄像头对后场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对其洗碗、消毒、切配菜、食品加工等行为进行管控；在窗口安装 3 台 400 万像素广角摄像头对窗口内的工作人员、窗口外的就餐人员的行为进行监控，同时对食品安全卫生进行管控。

## 第二食堂：

第二食堂相对第一食堂较为复杂，在大厅中又分割成多个副食品区域，如奶茶、汉堡店等，本次项目需对这些店铺的前场、后场一并监控到位。

1 层：新增 92 台摄像头对食堂一层各区域的食物存储、加工，餐具消毒，环境清洁等进行管控，同时保留 15 台商铺安装的摄像头并将其一并接入到明厨亮灶平台内。

2 层：新增 88 台摄像头对食堂二层各区域的食物存储、加工，餐具消毒，环境清洁等进行管控，同时保留 16 台商铺安装的摄像头并将其一并接入到明厨亮灶平台内。并且在 2 楼外的平台、楼梯口安装 5 台 400 万像素高清摄像头对经过人员进行管控。

3 层：新增 85 台摄像头对食堂三层各区域的食物存储、加工，餐具消毒，环境清洁等进行管控，同时保留 26 台商铺安装的摄像头并将其一并接入到明厨亮灶平台内。

## （二）系统布置

在两个食堂每层增设一台弱电墙柜，保证监控点位至弱电交换机距离不超过 90 米，弱电墙柜通过新敷设光缆连接至食堂弱电间；

通过网络交换机对所有新增、利旧的监控设备进行联网，将所有新增、利旧的摄像头通过网络添加到学校现有监控平台上（学校原有明厨亮灶监控平台为海康威视品牌）；

在学校原有平台上增加电子地图功能，将食堂的布局图导入平台并将所有图像添加至电子地图上，实现在电子地图上查询任意图像实时预览、录像回放。

将所有图像通过学校的存储对所有图像进行录像，并至少保证 10 天的录像存储。

## （三）设备参数要求

### 1、室外高清枪式摄像机：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内置 GPU 芯片。

最低照度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

支持自动变焦及一键聚焦功能，变焦过程图像不会完全虚焦

★支持抓拍报警统计、报警质量统计、设备重启和布防动态报警数据感知与记录功能。（提供封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内置 4 颗补光灯，为鳞镜式补光灯，灯杯为半弧形网格鳞片状。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 ≤1%。（提供封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灯珠朝向与样机照射方向不同，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补光灯开启后灯光均匀无波纹、麻点状、条纹状和不规则亮斑。

内置 2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具有 1 个 RS485 接口、1 个报警输入接口、1 个报警输出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

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等级。

### 2、室内高清半球摄像机 A（公共区域）：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内置 GPU 芯片。内置 2 个麦克风、1 个扬

声器。

★内置 3 颗补光灯，为鳞片状反射式补光灯，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补光灯灯光均匀无波纹、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提供封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支持电动变焦。

支持分辨率设置为 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

最低照度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

★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提供封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志的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3、室内高清半球摄像机 B（窗口区域、大厅小店、麻辣烫自选区域、后场区域）：（核心产品）

最大分辨率为 2560x1440，水平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

设备镜头前部具有防尘玻璃，玻璃外框采用 3 个磁吸柱固定。

内置 1 个防尘玻璃，1 个麦克风，一个 RJ45 网络接口。

宽动态能力综合评价得分不小于 80 分。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 120dB

不低于 IP66 防尘防水等级。

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时，任何一路供电停止后，设备均可连续工作。

### 4、电梯高清半球摄像机：

主码流支持 2560x1440@25fps，子码流支持 1280x720@25fps，第三码流支持 1280x720。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最低照度彩色 0.005lx。

内置 GPU 芯片，麦克风，扬声器。

可对电瓶车遗留侦测的目标大小范围进行设置。

支持启用/关闭 OSD 叠加显示楼层信息，叠加位置可设置；可设置地下楼层数、地上楼层数、校准楼层等参数；支持智能填充功能，可对修改为纯数字的楼层名称进行连续编号。

支持 TOF 遮挡报警功能，可通过 IE 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开启/关闭 TOF 遮挡报警功能，对视频画面中的人为遮挡行为进行检测报警，可联动录像、抓图、声音报警，可设置过滤时间

支持 TOF 遮挡防干扰功能，当视频画面中光线发生明暗变化时，不触发 TOF 遮挡报警。

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个 RS485 接口，1 个 SD 卡槽，支持 DC12V 或 POE 供电碰撞防护等级 IK08。

### （四）详细点位表

序号	食堂	楼层	区域	现有	拆除	新增	利旧	单位
1	第一食堂	1.1	公共区域	13	0	9		台
2			室外	0	0	6		台
3			客梯、货梯内	0	0	2		台
4			后场区域	30	12	23		台
5			售卖窗口内			27		台

6		1.2	售卖窗口外	0	0	13		台		
7			大厅小店	0	0	2		台		
8			公共区域	9	0	12		台		
9			室外	0	0	1		台		
10			后场区域	30		0	17		台	
11			售卖窗口内		0	10		台		
12			售卖窗口外	0	0	11		台		
13			2F 麻辣香锅选菜区	0	0	2		台		
14			大厅小店	0	0	19		台		
15			1.3	公共区域	15	2	12		台	
16				后场区域	8	0	9		台	
17				售卖窗口	2	2	3		台	
18			第二食堂	2.1	公共区域	16	0	21		台
19					室外	0	0	2		台
20					货梯内	0	0	1		台
21					后场区域	15	3	25		台
22					售卖窗口内	7	7	23		台
23	售卖窗口外	0			0	16		台		
24	大厅小店	0			0	4		台		
25	公司内部摄像机	0			0	0	15	台		
26	2.2	公共区域		11	0	14		台		
27		室外		0	0	5		台		
28		后场区域		13	4	26		台		
29		售卖窗口内		7	7	23		台		
30		售卖窗口外		0	0	16		台		
31		大厅小店		0	0	9		台		
32	公司内部摄像机	0		0	0	16	台			
33	2.3	公共区域		15	0	15		台		
34		后场区域		16	4	23		台		
35		售卖窗口内	7	7	23		台			
36		售卖窗口外	0	0	16		台			
37		大厅小店	0	0	8		台			
38	公司内部摄像机	0	0	0	26	台				
合计				214	48	448	57	台		

另利旧内部摄像机合计 57 台（见下表），重新调试、添加至明厨亮灶平台。

食堂	楼层	品牌及型号	数量
第二食堂	2.1	海康威视 mipc3312p-4	15
	2.2	海康威视 300wB13HV3	16
	2.3	海康威视 T12HV3-IA Poe	26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注：国内供货采用《国内采购合同》。供应商须在商务条款偏离表中进行响应。

### 合同格式

甲方：\_\_\_\_\_中国药科大学\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中国药科大学江宁校区食堂明厨亮灶设备采购安装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包括：以下材料设备

单位：元（人民币）

（详见合同附件：配置清单）

与交货有关的费用：（不限于）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以及安装、调试、税金、检验费（含设备安装验收取证费）及培训以及后续维保所需费用等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 2. 价款及支付：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按实结算。

合同总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2.1 设备及安装调试部分费用：合同签订后主要设备全部到场并通过监理验收合格后支付5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审计后付至审定总额的100%；

2.2 维保部分费用：维保服务期限为本项目合同签订后3年，维保费均摊3年支付。先服务后付款，每年维保完成后支付当年维保费用。

2.3 履约保证金质保期满后经甲方确认无重大质量问题30日内无息退还。

2.4 合同价格包含税金（开具增值税发票，税率13%），合同内除税价不变，如遇税金政策调整，根据国家政策据实调整结算价格。

#### 3. 工期

3.1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天完成设备安装调试验收。

##### 3.2 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违约金为1000元/天向发包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当工期延误达到九天时，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退场，并赔偿发包人一切损失。

#### 4. 保修期

本合同下非人为损坏提供的设备质保期为3年。

## 5. 保险

5.1 本合同下提供的设备应对其在制造、购置、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 卖方应负责进行全面保险并承担保费。

## 6. 项目负责人(如有)

6.1 供应商项目负责人: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6.2 供应商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 代表供应商履行合同。按合同约定组织项目实施; 在合同约定范围内主持供应商有关施工、技术、项目进度、现场管理、安全生产、质量检验、竣工交付、结算等方面工作。

6.3 供应商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 处以1万元违约金并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 项目负责人因刑事犯罪、伤病丧失工作能力、离职等不可抗力不能履行职责需要变更的, 须经监理工程师和采购人批准更换, 接替人员的注册执业资格、能力、履约业绩等均不得低于被替换人员。如因其他情况需变更的, 须经监理工程师和采购人批准更换, 并处以5000元违约金, 接替人员的注册执业资格、能力、履约业绩等均不得低于被替换人员。

6.4 项目负责人到场时间及要求: 合同签订后, 项目正式实施期间, 项目负责人需要保持全程在场, 加强对现场的严格管理。若项目负责人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采购人每发现1次处以1000元/天违约金。

## 7. 伴随服务

7.1 卖方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

(1) 实施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调试和启动指导, 直至设备运作正常;

(2) 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3)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 但前提条件是

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5) 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直至全面掌握为止；

(6) 低价（与市场价格比较）提供终身维护服务所需的零部件；

(7) 设备出现故障，接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现场之后在 72 小时内解除故障。

7. 2 如果卖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双方应事先就其达到协议，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无事先约定的，上述卖方应提供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7. 3 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 8. 审计

乙方应保证竣工结算的准确性，审计核减额（送审额与审定额之差）超过报审总价的 5%（含 5%）时（包括图纸变更、材料核价等一切中途变更审计内容）审计费由乙方（施工单位）承担，审计核减额不超过报审总价的 5% 审计费由甲方（建设单位）承担。

## 9. 合同生效

9. 1 本合同条款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及合同正文规定的其他条件成立后生效。

9.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盖 章

盖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配置清单

序号	货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1						
2						
...						

甲方确认清单代表签名：

乙方确认清单代表签名：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中国药科大学江宁校区食堂明厨亮灶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 响应文件

校方编号：\_\_\_\_\_

代理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单位公章）

联 系 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单位地址：\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目 录

一、磋商申请及声明	X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X
三、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	X
四、磋商保证金	X
五、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X
六、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证明文件	X
七、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X
八、第三章成交标准要求提供的方案或相关证明材料	X
九、项目实施方案	X
十、供应商廉政承诺书	X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X
十二、表格格式	X
十三、附件	X

## 一、磋商申请及声明

致：中国药科大学

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磋商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采购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_\_\_\_\_。

3、我们的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税率 13% ；

（小写）\_\_\_\_\_元人民币。

4、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磋商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磋商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政府采购活动行为，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规定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内容。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磋商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我方正式通讯方式为：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8、我方正式开户银行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致：中国药科大学

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供应商住址）的\_\_\_\_\_（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供  
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  
目编号）竞争性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如是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本格式不需提供，但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 三、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

致：中国药科大学

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磋商邀请，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情形。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单位负责人、公司控股关系及公司管理关系释义：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 <sup>A</sup>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 <sup>B</sup>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A：所谓法定代表人**：是指由法律或者法人组织章程规定，代表法人对外行使民事权利、履行民事义务的负责人。如《公司法》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执行董事或者经理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以下简称《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规定，厂长是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国家机关的最高行政官员是机关法人的法定代表人等。

**B：所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是指除法定代表人以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如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等。

②**控股关系**：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所谓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控股的含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本法相关用语的含义：（二）**控股股东，是指<sup>A</sup>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sup>B</sup>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实践中，一般对 A 所述情形称为绝对控股，B 所述情形称为相对控股，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所称“控股”指绝对控股。

③**管理关系**：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所谓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四、磋商保证金

网银或电汇形式

(一) 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

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一式两份，一份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一份单独封装，随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二) 磋商保证金转账退还信息函

致：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代理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磋商保证金请退还至：

供应商（收款人）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汇入地点：\_\_\_\_\_省（市、区）\_\_\_\_\_市（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特此函告。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上述格式适用于以网银或电汇形式缴纳的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2、本“（二）磋商保证金转账退还信息函”一式两份，一份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一份随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一起密封、递交。

## 银行保函

致：\_\_\_\_\_

本保函作为(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供应商）对(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的投标邀请而提供的投标保函。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约束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就下述任何一种事实的书面通知，立即无追索地向贵方支付金额为(按投标须知要求规定的金额和币种)保证金：

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或
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或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的文件和材料，意图骗取中标、成交的；或
4. 供应商串通投标的；或
5. 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中标、成交时规定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
6. 中标后放弃中标；或
7. 供应商违反采购文件中有关磋商保证金其它规定的。

本保函有效期应不短于投标有效期，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并在贵方和供应商同意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延长的有效期只需通知本行即可。贵方有权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

如果供应商中标、成交，本保证金将在上述期满后继续有效，直至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止。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 字 人 签 名\_\_\_\_\_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 投标保函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开立人：

地址：

致：（受益人名称）

我方（即“开立人”）已获得通知，本保函申请人（即“供应商”）已响应贵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以下简称“本工程”）发出的采购文件，并已向采购人（即“受益人”）提交了响应文件（即“基础交易”）。

一、我方理解根据招标条件，供应商必须提交一份投标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以担保供应商诚信履行其在上述基础交易中承担的供应商义务。鉴此，应申请人要求，我方在此同意向贵方出具此投标保函，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二、我方在供应商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或
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或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的文件和材料，意图骗取中标、成交的；或
4. 供应商串通投标的；或
5. 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中标、成交时规定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
6. 中标后放弃中标；或
7. 供应商违反采购文件中有关磋商保证金其它规定的。

三、本保函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后的\_\_\_\_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保函有效期相应顺延。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_\_\_\_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载明申请人违反采购文件规定的义务内容和具体条款；
- （4）声明不存在采购文件规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我方支付责任的情形；
- （5）书面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 五、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资格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否)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2			
3			
..			
..			

说明：行数不够请自行添加。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 六、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证明文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作企业）的，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法人分支机构由于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除外）；
-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5、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指供应商能够严格执行现行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清晰，能够按规定真实、全面地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2、依法作出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其他会计报表等，能够清晰反映供应商的商业信誉情况；
- 3、供应商成立不满一个月或供应商提供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则可以不需要提供其他财务状况报告。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2、可提供与项目实施有关的相关设备购置或租赁票据，或者相关服务人员用工合同，也可以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或参考如下并加盖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

致：中国药科大学

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若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若有）

声明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缴纳税收证明材料：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内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

2、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障缴纳清单）；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致：中国药科大学

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_（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盖章）

年 月 日

## 七、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中满足本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未做要求，则可以不予提供。

## 八、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要求提供的方案或相关证明材料等

注：各供应商根据企业自身实际情况以及对本项目的理解，并结合磋商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中各评审因素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格式自拟，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各方案要求、相关业绩、荣誉，以及评标标准要求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 九、服务方案

注：服务方案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项目实施方案、技术资料、服务承诺等，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方案、图纸（表）和数据等。各供应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及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进行编制响应文件，格式自拟。

## 十、供应商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维护招标采购环节秩序，本单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投标过程中无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自觉接受监督。承诺如下：

- 1、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不正当照顾。
- 2、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 3、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任何真实情况。不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成交。
- 4、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标，不联合其他单位进行围标。
- 5、不以任何方式向招标相关人员或评标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等；不宴请或邀请招标相关人员参加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相关人员及其亲友的各种票据、费用。不向任何涉及招标的部门和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等，或购置、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各类电子设备等。
- 6、一旦发现招标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不廉洁行为，立即向招标方举报。
- 7、中标、成交后及时与采购人按招投标文件签订合同，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8、自愿将本承诺作为响应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9、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或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单位相关规定，三年内不参与贵单位所有采购项目投标，无条件承担采购人或相关部门在各类媒体公开我单位“不诚信或不廉洁”信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并承担贵单位相关损失以及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根据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可提供其他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格式自拟。

十二、表格格式（仅供参考，可按需调整或删除）

（一）报价表（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名称	
总价	小写：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税率	13%
项目负责人	
合同履行期限	
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_____（填写“是”或“否”）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说明：

- 1、本项目仅接受一个价格，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若有优惠条款须注明，但不得影响报价，影响产品整体功能。
- 2、“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微企业”栏内填写“是”或“否”。如填写“是”，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二)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或型号或分项目	制造商(全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未注明小微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供应商（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描述	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供应商应在上表中明确响应文件商务部分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偏离情况，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如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中已有文字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的，则以已有文字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为准，但该表不作为供应商对所投项目关于商务条款等详细描述和说明的替代。

#### (四)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条款描述	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供应商应在上表中明确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或服务要求偏离情况，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如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中已有文字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的，则以已有文字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为准，但该表不作为供应商对所投项目关于技术或服务要求等详细描述和说明的替代。

### (五) 供货一览表

(含配件、备品、消耗材料)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物 1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地址		
序号	名称	数量	主要技术参数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说明：

- 1、此表为样表。
- 2、供应商应逐一说明拟提供的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数量、主要技术参数等信息。

(六) 拟参与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及专业	执业资格及证书号	技术职称	相关工作年限及工作经历	拟担任本项目何种工作	备注

说明：

- 1、此表仅供参考，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可按序作为本表附页附后。

供应商（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 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业主联系方式	工作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备注

说明：业绩证明材料可按序作为本表附页附后。

供应商（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三、附件

#### 附件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采购人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供应商视实际情况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

2、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附件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三、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为监狱企业须提供）**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四、节能产品认证文件（如有须提供）**

提供其投标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相应的页面截图及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五、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文件（如有须提供）**

提供其投标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相应的页面截图及相关证明材料